

汉字“风”的古代生态美学意蕴

鲁枢元

蒋孔阳先生在论及阴阳五行与春秋时的音乐美学思想时,曾提出了“省风”与“宣气”两个重要概念。^①

^① 蒋孔阳:《美学艺术论集》,参见《阴阳五行与春秋时的音乐美学思想》一文,江西人民出版社1988年版。

这里的“风”与“气”在用法上是互通的。

在先秦哲学中,“气”,是宇宙构成的基质,是天地万物的本原。“气”分清浊,轻清者化而为天,重浊者凝而为地。地有五行:金木水火土;天有六气:阴阳风雨晦明。“风”为“六气”之一,是流动的“气”,是“气”的具体表现方式。“风”字在古代的基本涵义与我们今天的用法大体一致,即指一种常见的“天气现象”。同时,“风”与其他元素结合,构成了自然界种种奇妙不一的景观,如:“风土”、“风水”、“风雨”、“风云”、“风霜”、“风浪”、“风物”等等。

风,有空间性,即所谓“八方之风”;风,有时节性,即所谓“四季之风”。不同方向、不同季节的风的性质不同,对农作物生长的损益也大为不同。与现代工业社会不同,在中国漫长的农业社会中,自然界中的“风”,对于国计民生的作用是至关重要的,风的来向、时节、强弱、干湿、凉热不同,直接影响着农业生产,影响着年成的丰歉和年景的吉凶。“风调雨顺”即意味着“物阜民丰”、“安居乐业”、“盛世太平”。于是,汉字“风”便开始了它的语义衍生,一个地域、一个朝代、一个时期的价值取向、道德崇尚、文化习俗、审美偏好、民众心态竟和“风”联系在了一起,被称作“世风”、“时风”、“土风”、“民风”、“风俗”、“风情”、“风气”、“风化”、“风尚”、“风宪”。

“风”,与音乐歌舞、文学艺术联系在一起,在中国古代也已经是历时久远了。风者,歌也,曲也,乐也。《诗经》六义,“风”占其首,“风骚”、“风华”后来竟成为“文学艺术”和“文学才华”的代名词。由是,“风”字的语义场便辐射到音乐、歌舞、诗词、绘画的领域中来,乃至衍生出许多艺术的、审美的词汇,如“风雅”、“风致”、“风趣”、“风韵”、“风骨”、“风格”等等。

据我领会,蒋先生对此的解释是从两个方面做出的。一是音乐的内容方面:一个地域、一个时期的歌舞集中体现了彼时彼地的风土、风俗、风尚、风情,故将其称作“风”,相当于一个地区的“民歌”。二是形式方面的:自然界中“声音”的发出总是与“风”有关,

《庄子》中所讲的“天籁”、“地籁”无不是风动外物的结果,大多乐器的发声,也和“气”的流动,即“风”的作用相关,即所谓“以气轧形”。歌唱的发声,同样是气息冲击声带引发的。通过“风”,将农业与音乐紧密关联起来的一个典型事例,是“律管飞灰”。十二支竹管既可由乐师吹奏出十二种不同的音律,充分表达出人心的哀乐;又可以由季风吹动管中的“葭灰”分辨出十二个不同的月令,以直接指导农业生产。在中国古代人的观念中,农历中的十二个月与音乐中的十二音律是相互照应的,天时、农事、人心、乐律全都是相互依存、相互感应的。

蒋先生指出,中国古代所说的“省风”,一是农业生产层面上的,即官方委任专员对自然界的风力、风向、季节、气候进行观察,以指导农事的开展;一是社会心理层面上的,即统治者设立一定的机构通过对民间歌谣乐舞的采集考察,以把握民众的思想情绪、需求愿望。

“宣气”,应是在“省风”的基础上进行的。一是疏通调和天地间的阴阳寒暑之气,一是宣解疏导民心民情中积淀郁结的正邪哀乐之气。由于天地与民心是相互感应的,所以二者可以同时进行。音乐歌舞、文学艺术既能通天地自然之“风”,又能通世事人心之“风”,所以便成为“宣气”的重要渠道。

“省风”,既是省自然之风,又是省社会之风;“宣气”,既是宣天地之气,又是宣人间之气,在中国古代美学中天地自然与世事人生总是存在于一个有机完整的同一系统之中的。

于是,在“风”字的语义场中,天地自然与世事人生往往是氤氲一气、混融一体的。比如,“风云”、“风烟”、“风雨”、“风浪”、“风波”、“风潮”、“风雷”、“风暴”并不仅仅指风中的云烟、雷雨和浪潮,同时还指称社会的动荡和变革;“风尘”、“风霜”也不单指风中的灰尘和霜雪,还指人生的困窘与艰辛;“风光”也不只是自然界风中的阳光,还常常用来形容人事上的得意与舒畅;“风月”更不只是夜间的清风明月,还意味着发生在男女间隐秘的性爱与情爱。

如果进一步推究,不仅天地自然、世事人生是“气”运行演化

的结果,人类个体的生理健康、心理健康乃至其精神世界的品貌,都和宇宙中的这一原始基质——“气”的运行状态有关。

《黄帝内经》曰:“人以天地之气生,四时之法成。”(《素问·宝命全形》)“天有八风,经有五风。”(《内经·金匱真言》)人体中的“九窍、五脏、十二节,皆通于天气”,人体之气与天地之气的冲突、失调,是造成各种疾病的根本原因,中医谓之“伤风”、“中风”——或“疔风”、“痰风”、“癩风”,或“风湿”、“风疹”、“风痹”。应当说“省风”与“宣气”,即使在中国古代医学中也是受到高度重视的。

在个体精神生活层面上,一个人的性情、心灵同样是根植于“气”的,与其“气质”、“气量”、“气性”、“气度”密切相关,是“气”的阴阳、动静、通塞、亏盈的具体表现。风乃气的显现形式,于是,一些以“风”字打头的语汇便又被用来品评一个人的心性禀赋、道德情操、精神面貌,如:“风采”、“风姿”、“风度”、“风仪”、“风情”、“风流”、“风节”、“风操”、“风岸”、“风宇”、“风鉴”、“风望”、“风德”、“风范”等等。

综上所述,风调雨顺的风、世风民风的风、风骚风流的风、感冒伤风的风、高风亮节的风、风水望气的风……归根结底都是那个古老的汉字“风”的衍生物,“风”的语义场辐射到了中国古代哲学、农学、医学、社会学、伦理学、文艺学、风水学(现代人则谓之“生态建筑学”)的各个领域,将人类主体与其生存环境,将人类生存的各个方面融会贯通为一个和谐统一的、生气充盈的有机系统。

在这里,“风”(亦即风的实质内涵“气”),充当了这个系统的母体,近似于当代生态学家洛夫洛克(J. E. Lovelock)与马古里斯(L. Margulis)提出的“盖娅假说”中的那个地母“盖娅”(Gaia)。

人类主体与自然万物的共存,自然法则与社会准则的同一,人间道德与天地节律的相应,人性内涵与宇宙原理的互通,是中国古代哲学独具的特色,也是中国古代哲学的菁华,而这一哲学菁华,显然又是具备了现代生态美学意味的。

关于生态美学,我赞成曾繁仁先生的“在存在论哲学基础上

构筑生态美学”的主张。在曾繁仁先生看来,当代生态美学研究的核心是“人与自然以及人与社会和人自身处于生态平衡的审美状态”。^①从以上我们列举的关于汉字“风”的语义分析中,我们不难感觉到,在“风”字的语义场中,其实已经包容了自然的、生命的、社会的、人类精神及人类个体的各个层面,这些层面有机地统一在中国古代那一质朴浑沌的宇宙一元论上,构成了一个人类整体生存的审美系统。

可以说,在“风”字的语义场中,已经包孕了生态美学的最初的萌芽。

当前,生态美学、生态文艺学的学科建设刚刚拉开序幕,我想,中国古代的文化遗产可以为我们提供丰厚的学术资源,蒋孔阳先生对于先秦音乐美学思想的发掘与研究,为我们做出了足以效仿的榜样。

^① 曾繁仁:《试论生态美学》,载《文艺研究》2002年第5期。